

航道通告

梅航道通告〔2021〕4号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调整 航程合理配载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因梅州受秋冬春连旱影响，河枯水浅，为确保船舶通航安全，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按照《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重要水库电站生态流量管控方案的通知》，韩江龙上电站至东山电站航段的各电站、汀江青溪、茶阳电站不参与枯水期航运梯级联调，枯水期如遇紧急情况，必须在确保生态下泄流量的前提下，制定短时梯级联调方案，报备后方可实施。

二、根据当前的河流水量，在确保生态下泄流量的前提下，能用于航运梯级联调的水量极少，各天然河流河段的水位常达不到设计最低通航水位，各运输船舶须及时收看相关水位、水情信息，调整航程、合理配载航行。

三、上述事项，请各单位船舶、排筏知照，以策安全。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

2021年2月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梅州市交通运输局、梅州海事局、梅县航标与测绘所、大埔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1年2月2日印发
